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 Ao Home Group Limited

中奧到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8)

於2016年9月15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奧到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7月26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8月26日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已於2016年9月15日(星期四)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贊成	反對	總票數
	票數(%)	票數(%)	
批准、追認及確認中奧到家投資有限公司(「買方」，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十名個別人士何曉勇、岑妮、張愛國、崔國富、齊康寧、王晨良、呂鎰康、桂晨軼、何國棟及李翠月(統稱「賣方」)所訂立日期為2016年7月26日的協議，內容有關買方收購浙江永成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之70%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210,000,000元；以及分四批次(每批次為註冊資本7.5%)進一步收購目標公司之30%註冊資本，價格為每項收購人民幣22,500,000元，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對落實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作出一切行動及事宜及簽署一切文件以及採取有關步驟。	653,378,000 100%	0 0%	653,378,000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800,000,000股股份。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決議案放棄投票且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進行投票之股份總數為800,000,000股股份。

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投票反對有關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點票工作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中奧到家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余浩銘

2016年9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建先生、陳卓女士、梁兵先生及龍為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衛哲先生、吳綺敏女士及林曉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維倫先生、李國棟先生、袁伯銀先生及吳海兵先生。